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04-23326915
聯絡人：吳明錦
電 話：04-37061518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6月16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人字第109006978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0069785A00_ATTCH2.PDF、0069785A00_ATTCH3.PDF)

主旨：函轉越南胡志明市臺灣學校董事會來函及附件影本有關該校109學年度校長遴選公告乙份，請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駐胡志明市辦事處教育組109年6月12日胡教字第1090612091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私立高級中等學校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
副本：本署人事室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越南胡志明市臺灣學校 109 學年度新任校長遴選申請表

編號：

填表日期：109 年 月 日

相片	姓名		出生年月日	
	性別		身分證統一編號	
	服務單位		職稱	

通訊地址	聯絡電話	(公)	(傳真)
		(宅)	(行動)

Skype : Line :

學 歷 (考 試)

學位 (考試)	學校 (考試) 名稱	(類) 科系組別	修業起訖年月 (考試通過年月)

經 歷

職 稱	服 務 機 關 學 校	起 訖 年 月 年	資

特 殊 教 育 之 專 業 知 能

修習單位	修習類別 (學分、學位或其他)	修習起訖年月	修習證明文號

最近 5 年考 (績) 核情形 (104 學年~108 學年)
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104 學年_____；105 學年_____；106 學年_____；107 學年_____；108 學年_____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，備註說明_____			
最近 5 年曾受懲戒或申誡以上處分 (104 年~申請日止)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，懲戒令字號：_____		事由：_____	
最近 5 年曾獲獎勵 (104 年~申請日止)			
104 年記功	次、嘉獎	次；105 年記功	次、嘉獎
107 年記功	次、嘉獎	次；106 年記功	次、嘉獎
		次；108 年記功	次、嘉獎
著 作	1.		
	2.		
	3.		
	4.		
專長或 特殊表現 (重 要服務事蹟)	1.		
	2.		
	3.		
	4.		
教育及學校經 營理念	(150 字以內，資料另附)		
教學與課程領 導實踐經驗	(150 字以內，資料另附)		
重大校務議題 解決策略	(請檢附書面資料)		
申請人簽名：_____			
審 查 結 果	合格	不合格	審查人簽名

身分證影本正面

身分證影本反面

中等學校教師證影本（浮貼）